

臺中市第三屆空氣污染防治基金委員暨 技術諮詢小組委員(七人小組)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 分

貳、地點：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4 樓小會議室(臺中市西區民權路 99 號)

參、主席：商科長文麟

記錄：趙重周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105 年先期計畫與經費

一、固定源

謝文綺委員

1. 民眾要有感，對於陳情案件要以更準確有效的調查方式，而非取一般時間平均值，以致經常「查無實情」，無法真正反映真實的情況。
2. 計畫經費表列同科目為何有差異？如附錄 13 主持人薪資低，但要求經歷較高？

郭昭吟委員

1. 指紋資料之建立其貢獻為何？
2. 空污費原物料抽樣測定如生煤含硫份抽測是否可以加強。
3. 減少排放量之規劃為何？如何回收許可量並影響至減少排放量。

陳秀玲委員

1. 重金屬 Dioxin 計畫：
 - (1) 檢測個數偏少，ex：Dioxin 沒考慮鋼鐵廠。

(2) 空污緊急應變和局裡有另外的毒物應變計畫有 overlap。

2. 固定污染源許可：

(1) 比較於 104 年，增加約 150 萬，增加費用用於何處？

(2) 固污減量輔導的量與目標值為何？

3. PM_{2.5}：為何有 VOC、醛酮的分析？

盧重興委員

1. 計畫之編列應符合減量目標才有辦法降低空品測站數值。

2. 由稽查大隊承辦計畫應注意與業務科合作介面。

3. 環境污染陳情案件稽查採樣建議能夠以即時監測儀器來執行，才會有較顯著成果。

鄭曼婷委員

1. 104 年有固定污染源稽巡查及應變計畫，而 105 年增加重金屬、戴奧辛及有害空氣污染源調查管制計畫，宜說明原有關稽巡查工作在那些工作項目執行或「加強」。

2. 105 年擬執行重金屬、戴奧辛及有害空氣污染源調查管制，計畫目標及方法宜增加背景資料的收集和分析，環評計畫及歷年本地及國內其他地區相關檢測計畫的數據宜先收集分析，提供執政者參考。

3. 105 年 PM_{2.5} 採樣分析內容宜釐清監測頻率，增加對高污染 PM_{2.5} 事件日連續檢測，以瞭解污染原因。

決議：

1. 依委員意見經費調整或增加，授權予承辦同仁執行調整。

2. 未來將陸續召開討論會議，請各位同仁將今日會議委員之意見做成對照表並說明處理方式，特別為經費需要增刪之部分需於今日提出，於未來會議詳加說明。

二、移動源

謝文綺委員

1. 電池交換效率疑慮仍多，需詳加考量。

鄭曼婷委員

1. 105 年機車排氣稽查管制與定檢站管理經費較 104 年少 300 萬，工作項目的異同點宜說明。至於有關清泉崗機場周邊環境污染物調查的效益為何？宜補充說明。
2. 移動污染源管制經費明顯減少，然都會區 PM 重要污染源為移動污染源，宜有計畫與交通局合作，改善都會區的交通車輛排放。
3. 低污染交通工具補助只有 40 萬經費，可與其他計畫合併列為工作項目之一。

郭昭吟委員

1. 機車排氣稽查及柴油排煙檢測與 PM_{2.5} 減量應有一定之貢獻，請佐明，並請加強作為。
2. 高污染車輛管制作為可加強，是否有自治條例之思考。

陳秀玲委員

1. 低污染交通工具補助計畫剩 40 萬，沒有意義應予以刪除。
2. 低污染怠速計畫：
 - (1) 充電站廣設，但用量如何？如果沒有則不該把經費置於此。
 - (2) 體驗活動不如讓許多市府活動之接駁換成電動車接駁，體驗更全面。
 - (3) 公務電動車為何利用空污基金？

盧重興委員

1. 柴油車裝置濾煙器應從車輛設計端加裝濾煙器才是正確有效的方法。
2. 電動機車與電動車目前還有許多瓶頸待克服，推動效益並不顯著。

胡維新委員：利用交通路權政策，促使業者汰舊換新公車，大量進行綠美化需考量材料種類、樹種來源、施作方式，並應與國中小生物教學結合，達到生物多樣性及環境教育多重效果。

決議：

1. 請同仁調查飛機引擎怠速惰轉、船舶進出港口污染，以及未來提升為國際機場後整體排放量評估。
2. 依委員意見經費有需要增減部分於今日下班前完成提出，包含先期計畫提報。
3. 今日委員意見都要製作意見對照表，在預算及規劃處理方式進行說明，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討論。

三、逸散源

謝文綺委員

1. 掃街車與委由民間清掃的效率請比較，考量下年度施行方式。
2. 將紙錢焚燒經費改為獎勵廟宇少燒紙錢之獎勵金，並針對民眾教育。

郭昭吟委員

1. 稽查大隊執行營建工程陳情及一般陳情採樣應有嚇阻作用，值得肯定，惟與空噪科之輔導介面要合作。
2. 紙錢集中進場處理計畫，是否有減量的空間？是否也可列空污費增收條例？是否有減燒獎勵？

陳秀玲委員

1. 104 年沒有餐廳減量？應該有，但在 104 及 105 比較並沒有呈現。
2. 洗掃街由民間委託監督公務計畫，以往成效如何？

盧重興委員

1. 鞭炮減量措施應列入逸散源及室內空品管制計畫工作項目。
2. 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及維護占 105 年空污基金歲出 29%，建議廣泛邀請中部企業主參與。

鄭曼婷委員：購置的掃街車每輛 400 萬，是否有濾器尾氣的處理，避免柴油引擎排放黑煙。

決議：

1. 道路揚塵由區清潔隊執行，由空噪科委外計畫執行監督查核及管制，有不好的部分，將意見回覆予區清潔隊。
2. 後續與市政府爭取紙錢集中進場處理費用由公部門執行支出。
3. 紙錢集中進廠處理計畫，依委員意見分析工作內容、經費之適當性。
4. 今日委員意見都要製作意見對照表，在預算及規劃處理方式進行說明，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討論。

四、空氣品質淨化區

郭昭吟委員：空氣品質淨化區之列管及維持如何呈現？又對於空品減量的成效評估如何呈現？1.5 億的淨化區投入是否可以有產業界的投入？

謝文綺委員：經費相當龐大，只重美觀卻未達成都市中生態廊道以及生物多樣性的意義，殊為可惜，請透過專家學者會議更明確訂定執行方向與內容。

陳秀玲委員

1. 雖有辦法規定日後維護由代管單位自行維護，但維護不善如何處理？
2. 中科有許多知名廠商，可否知名企業認養維護。

胡維新委員：本預算羅列比去年多出 3 倍植樹綠化相關預算，應有更細緻規劃，及後續養護預算。

鄭曼婷委員

1. 105 年空品淨化區經費較往年增加 5 倍多，佔空污基金編列的 29%，是否符合環保署對空污基金運用的規範？另外宜推廣由民間認養綠美化的工作。
2. 綠美化的經費增加，而 PM_{2.5} 主要污染源的移動污染源管制減少，宜有強有力的理由對空氣品質改善有助益。

決議：

1. 未來仍會召開會議，綠美化補助要成立審查委員，相關後續進度、規劃內容一併將今日委員意見納入。
2. 今日委員意見都要製作意見對照表，在預算及規劃處理方式進行說明，

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討論。

五、其他

郭昭吟委員

1. PM_{2.5}計畫是否有分析，或模式推估等，否則僅只結果說明似不足。
2. 健康風險評估，可由排放源貢獻量明確分配下計算風險？或是環境調查？
3. 空品應變計畫中的模擬，是否能事前及發生應變時之模擬？又排放量的修正 TEDs 之可能性如何？

陳秀玲委員

1. PM_{2.5} 上位計畫，內容幾乎偏重於 data 收集/分析，如未增加計畫內容，則經費偏高。
2. 臺中港區健康風險計畫與 104 相比，sampling size 皆變少（環境分析少 5 組樣品，生物樣品少了 20 人次），但費用不變，另執行流行病學追蹤調查時間序有問題，因 104 年計畫是編了 16 個月計畫，和 105 年有 overlap，而追蹤的人 104 為一般民眾，105 年則改為 >65 歲以上居民，則此計畫可能在各年齡層皆無法達到，其達到具體結論之目的。
3. 環境品質應變計畫：和 PM_{2.5} 上位計畫有部分 overlap，包含空品模擬、流病分析、健康風險評估建置，此計畫內容太多、太雜，應該適度的將目標聚焦，例如針對某些特殊污染物或特殊工業區。

盧重興委員

1. 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除了住商部門減量以外，建議能夠針對電力部門與工業部門研擬減量策略。
2. 低碳城市發展推動及管考計畫建議其他局處能夠積極參與才会有成效。
3. 港區健康風險評估計畫執行方法應還有討論空間。

胡維新委員

1. 經費編列人事費應以科技部計畫標準編列，除非有特殊需求，應另加說明。
2. 就政府整體運作角度，環境教育經費應橫向與教育局下各中小學結合。
3. 許多計畫進行監測，然監測與污染減量關係不明，利用這些經費其成效何在？
4. 溫室氣體減量計畫中，九、十、十一、十二工作事項實在與本計畫抬頭無直接相關，然而九~十二仍有執行必要，但放在本計畫是否合適或移至其他計畫應通盤考量。

鄭曼婷委員：105年臺中市交通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及汰舊換新計畫，計畫目標（第四項）提升環境監測數據品質，並降低維修成本，後者宜於內容有具體的數據說明。關於增設「微粒質量化學組成分析儀」1套，經費25,000,000元符合規格宜補充更完整。

決議：

1. 今年104年建置1站移動式交通測站，明年建置2站固定式交通測站。
2. 社區補助比照低碳運具補助，將預算科目刪除。
3. 宣導、低碳社區補助預算科目皆刪除。
4. 依委員意見經費有需要增減及工作內容需要調整部分於今日下班前完成提出。
5. 今日委員意見都要製作意見對照表，在預算及規劃處理方式進行說明，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討論。

柒、散會（12：00）